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7-117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国天楹，股票代码：000035）自2017年8月22日上午开市起开始停牌。公司已于2017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TY2017-58）。

经核实，公司确认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2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并于同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17-60）；此后，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5日、2017年9月12日、2017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TY2017-70、TY2017-74、TY2017-78）。

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并于2017年9月20日发布《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TY2017-79）；此后，公司于2017年9月26日、2017年10月10日、2017年10月1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TY2017-81、TY2017-83、TY2017-87）。2017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2017年10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TY2017-89），此后，公司于2017年

10月24日、10月3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TY2017-96、TY2017-101）。

由于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停牌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即2017年11月21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本次重组信息。经公司2017年11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11月21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于2017年11月2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承诺公司股票因筹划各类事项的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4日发布的《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17-103）及2017年11月22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TY2017-116）。在此期间，公司分别于2017年11月7日、2017年11月1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TY2017-110、TY2017-113）。

二、停牌期间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进行尽职调查等工作。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27日